

用愛抗癌・永不放棄 ——「周大觀抗癌圓夢助學金」頒發辦法

我們不讓任何罹癌學生孤獨面對癌症

癌症學子在漫長的治療期間，不僅要面對冰冷寂寞的病房，還要忍受無法上學和同學玩的寂寞，更必須忍受治療過程中帶來種種的痛苦與不適；而罹癌學子的家長，則必須奔波於醫院、家中和工作之間，生活的開銷、醫療的支出等，對於家庭經濟來說更是一筆沉重的重擔，需要社會伸出援手助一臂之力，並陪伴罹癌學子及其家屬走過抗癌的艱辛過程。

- 一、 宗旨：確保沒有任何一位罹癌學生孤獨面對癌症——為鼓勵罹癌學子勇敢抗癌、熱愛生命之精神，同時也為罹癌學子沉重的醫療開銷盡一份心力，成立「抗癌圓夢助學金」，藉由助學金的頒發，將罹癌同學對抗癌魔的生命故事傳出去，為更多正在為生命搏鬥的人加油打氣，也一圓罹癌學子心中小小夢想。
- 二、 主辦：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。
- 三、 對象：保有學籍之罹癌學子（30歲以內，曾獲本會頒發抗癌圓夢助學金者，若再次申請，本會保有決議獲獎資格之權力。）
- 四、 獎助金：每年不分年級及名額，每名助學金新台幣貳萬元整。
- 五、 愛（癌）童之家：（位於新北市新店區新烏路一段11巷21號5樓頂大觀義工成長營）榮獲抗癌圓夢助學金者，其中18歲以下罹癌學子及其主要照顧者，因醫療過程中急需免費短期住宿，因床位有限，以中低收入或近貧專案家庭為優先。
- 六、 獎助金來源：本會自籌。
- 七、 申請類別、標準：
 1. 勇敢事蹟：不畏抗癌痛苦，而能呈現其抗癌的勇氣與毅力足資褒揚者。
 2. 愛心事蹟：除自身勇敢抗癌外，更將自己抗病的過程與病友分享，鼓勵

病友勇敢抗癌或其他愛心事蹟，散發人性之光與熱足資褒揚者。

3. 努力事蹟：勇敢抗癌，不因抗癌而中斷學業，仍能努力不懈，超越病痛帶來的不適，其對生命的熱愛可讓世人學習褒揚者。

八、 推薦辦法：

1. 推薦請使用規定之推薦表，填妥申請類別，並檢具有關證明資料文件（如診斷證明、清寒證明、中低收入戶證明、身心障礙證明等）。
2. 請附候選人自述一篇。
3. 請附候選人優良事蹟之有關照片十張（包括二吋照片二張及生活照十張）。

九、 推薦時間：索取申請表後，於一個月內備妥資料，紙本或電郵本會。（本會依照收件時間及申請資料完整度，保有決定安排受獎時間、地點之權力。）

十、 評審：由本會董監事組成4~5人之評審小組評審之。

十一、 表揚：

1. 罹癌學子圓夢助學金的頒發，由周大觀文教基金會每年透過公開的儀式，如：記者會、校園，向社會、大眾傳播及網路介紹表揚，以茲鼓勵。
2. 仍在醫院治療中之罹癌學子，則由本會工作人員過年送愛到全國大小醫院中個別頒發、陪伴。

十二、 主辦：財團法人周大觀文教基金會（電話：02-29178770、傳真：02-29178768、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明德路52號3樓、網址：<http://www.ta.org.tw>、電郵：ta88ms17@gmail.com）。

十三、 附記：如發現有特殊狀況或緊急事件，本基金會應主動遴選，經評審委員會同意後頒發獎金，以資鼓勵。